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法规。
2. 负责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开展退役军人的走访慰问、帮扶解困。
4. 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保障政策。
7.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革命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等相关工作。
9. 组织、协调军地两用人才培养、使用工作。
10.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负责相关政策措施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益，依法依规解决退役军人合理诉求，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德安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2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2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03.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22.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5.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30.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4.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630.37		总计	62	1,630.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1,525.57	1,5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8.63	1,2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7	1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	1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24.39	82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9.64	4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7.77	1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6.78	8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40.19	54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7.75	2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20.24	2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3.65	24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64	14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0.22	9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20	22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9.28	21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90	214.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0.37	1,602.20	28.1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3.44	1,375.27	28.1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7	14.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7	13.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24.39	824.39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49.64	49.64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7.77	147.77	0.00	0.00	0.00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6.78	86.78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40.19	540.19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17.07	116.50	0.57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龄退休人员安置	20.24	20.24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9.32	88.75	0.57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9.13	231.53	27.6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59.12	159.12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0.22	62.62	27.6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20	222.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	2.92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9.28	219.28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90	214.90	0.00	0.00	0.0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4.38	4.3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	4.7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收 入		支 出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2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7.95	1,387.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2.20	222.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4	4.7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5.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4.89	1,614.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3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9.3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14.89	总计	64	1,614.89	1,614.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4.89	1,586.72	28.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95	1,359.78	28.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7	14.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7	13.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50	0.50	0.00
20808			抚恤	824.39	824.39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生活补助	49.64	49.64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47.77	147.77	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6.78	86.78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40.19	540.19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17.07	116.50	0.5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91	6.91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高退休人员安置	20.24	20.24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60	0.6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89.32	88.75	0.5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3.65	216.05	27.60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64	143.64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78	9.78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0.22	62.62	27.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38	188.3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2.20	222.2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	2.9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92	2.92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19.28	219.28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14.90	214.90	0.00
2101499			其他优抚对象医疗支出	4.38	4.3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4	4.7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4	4.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4	4.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6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94	30201	办公费	15.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29	30202	印刷费	4.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1.4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38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2	30206	电费	0.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8	30214	租赁费	7.9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1.8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171.8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896.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5.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7.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社会团体补助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36.60	公用支出合计		5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1.26	20.1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7.00	16.5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5.98	15.9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2	0.54
3.公务接待费	6	4.26	3.58
（1）国内接待费	7	-	3.58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3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7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度	公开10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630.3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

结余 104.81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87.79 万元，下降 19.22%；
本年收入合计 1525.5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83.22 万元，下降
24.06%，主要原因是：2020 年支付 2019 年费用较多。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525.5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
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630.3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
计 1630.3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82.98 万元，下降 14.79%，
主要原因是：2020 年支付 2019 年费用较多；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04.81 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
收回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602.2 万元，占 98.27%；
项目支出 28.17 元，占 1.7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
出 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49.6
万元，决算数为 161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二）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38 万元，决算数为 4.7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92 万元，决算数为 222.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93%，主要原因是：1-6 级残疾军人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21.3 元，决算数为 138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65%，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资金调标及优抚对象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4.8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64.7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46.82 万元，增长 39.70%，主要原因是：工资每年都有调增。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4.34 万元，增长 30.18%，主要原因是：2020 年疫情未开展活动。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71.86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9.79 万元，增长 6.18 %，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16.4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15.9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4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54 万元，上升 18.27%，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采购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1.26 万元，决算数为 20.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81%，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3.62 万元，增长 210.1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组团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未当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6 万元，决算数为 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04%，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2.9 万元，减幅 44.75%，主要原因是：2020 年的接待费包含 2019 年的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70 批，累计接待 54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5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15.98 万元，决算数为 15.98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5.98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为 2020 年购置了一辆公务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有预算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2 万元，决算数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2.9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54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

是：严格控制成本，缩减开支。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12 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1.48 万元，减幅 70.80%，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得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我单位有公车 1 辆，办公用房约 800 平方米（现办公用房产权归司法局所有）。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2个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7.6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拥军优抚经费”、“信访维稳工作”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82.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九江市委九江市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九江市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相关通知，我局对2021年拥军优属经费、信访维稳工作经费2个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九江分区关于印发《九江市争创全国全省双拥模范城实施意见》的通知，通过县领导走访驻军部队，走访慰问军烈属，开展拥军支前等相关工作，切实帮助解决官兵后路、后院、后代问题，聚力服务部分备战打仗拥军支前军地协调机制建设，巩固

夯实军政军民团结思想政治根基。

根据赣财社《2019》9号文，通过国家级重要会议，重要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退役军人来访工作经费，不断增强优抚对象，退役军人满意度，减少信访上访量。2021年预算安排拥军优属经费17.6万元，信访维稳工作经费10万元，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拥军优属经费资金项目、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资金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德安县财政资金。2021年拥军优属工作经费资金预算17.6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7.6万元；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资金预算10万元，实际使用10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拥军优属项目

总目标：巩固夯实军政军民团结思想政治根基，聚力服务部队备战打仗拥军支前军地协调机制建设，切实帮助解决官兵后路、后院、后代问题，加强双拥领导和工作机制建设，建立全军地相互支持、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

年度目标：县领导走访驻军部队：走访慰问军烈属、优抚对象、退役军人；开展双拥宣传工作和培训：召开八一座谈会：开展拥军支前工作等。

信访维稳项目

总目标：不断增强优抚对象、退役军人满意度，减少信访上访量

年度目标：国家级重要会议、重要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负责省厅维稳工作专班的食宿差旅费等、退役军人来访工作经费，确保接访中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实施绩效评价，判断 2021 年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信访维稳经费和拥军优属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果性，明确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并提出合理建议。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指标体系和方法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按照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通过查阅资料、分析比较、逻辑判断、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拥军优属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各占 71.4%、22.4%、6.2%；信访维稳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方面，各占 52.5%、32.5%、15%；具体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绩效评价组，初步了解专项资金基本情况，提请相关单位准备绩效评价资料；

2、德安县退役军人报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相关资料、自评报告及 2021 年项目总结；

3、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及评价结论

拥军优属项目

（一）评价指标分析

1、产出指标，总分值 71.4 分，其中：

（1）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分值 3.2 分。目标值 16 家，实际建设 16 家，得分 3.2 分；慰问企业退休军转干部、退役人员 100 家，得分 3.1 分；及时发放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得分 3.1 分；

开展悼念革命烈士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两次以上得分 3.1 分；网上祭扫活动 3000 次以上得分 3.1 分，获得立功喜报及奖励现役军人家庭 7 名以上得 3.1 分；享受抚恤补助优抚对象 825 人以上得 3.1 分；及时悬挂工作牌，做好优抚对象信息核查、信息采集工作 1000 人以上，得 3.1 份；

（2）质量指标

按各职级标准发放军转干部生活补贴准确率 100%得 3.1 分；军队转业干部接收安置、解困慰问、医疗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得 3.1 分；悼念革命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达到预期效果得分 3.1 分；双拥宣传效果明显得 3.1 分；退役军人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覆盖率达到 100%得 3.1 分；项目资金使用合规得 3.1 分；

（3）时效指标，清明节、公祭日悼念革命烈士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按计划完成得 3.1 分；每月 25 号之前及时完成军转干部补助得 3.1 分；优抚对象补助抚恤金发放及时得 3.1 分；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实施进度符合工作计划的要求，得 3.1 分；

（4）成本指标，军转干部经办经费小于 0.6 万元，得 3.1 分；烈士祭扫经费小于 10 万元，得 3.1 分；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工作经费小于五万元，得 3.1 分；资金不超预算、且使用规范，得 3.1 分；

2、效益指标，分值 12.4 分，其中：

（1）社会效益指标，落实安置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和军队转业干部生活水平，推进红色传承，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支持退役军人，得分 6.2 分；

（2）经济效益指标，分值 3.1 分。对退役军人开展权益维护、帮扶解困、就业创业指导，得分 3.1 分。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6.2 分。根据调查结果，满意度超过 95%，得分 6.2 分。

信访维稳项目

（一）评价指标分析

1、产出指标，总分值 52.5 分，其中：

（1）数量指标

赴省进京异常上访数量小于 5 次，得 7.5 分；退役军人中心（站）建设 16 家，得分 7.5 分；走访退役军人大于 4790 人次，得分 7.5 分；

（2）质量指标

化解疑难信访问题率 100%，计提越级上访、群体性事件 0 次，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

（3）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完成 100%，总分 7.5 分，得分 7.5 分；

（4）成本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支出小于 10 万元，总分 7.5 分，得分 7.5 分；

2、效益指标，总分值 22.5 分，其中

（1）经济效益指标

不发生退役军人重大信访事件作用明显，总分 7.5 分，得分 7.5 分

（2）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退役军人重大信访事件作用明显，总分 7.5 分，得分 7.5 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

近三年来退役军人幸福获得感增强，信访事件逐渐减少，总分 7.5 分，得分 7.5 分；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分值 15 分。根据调查结果，满意度超过 95%，得分 15 分。

（二）绩效评价结论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信访维稳、拥军优属工作经

费使用方向符合相关规定，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但针对于生态效益这一块，影响不是很大。绩效评价分数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不明确、不合理。对项目进行了自评，但绩效目标不清晰。

五、建议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环节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							
主管部门：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10	10	10	100			
	其他资金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增强优抚对象、退役军人满意度，减少信访上访量			国家级重要会议、重要敏感时期信访维稳工作经费。负责省厅维稳工作专班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走访退役军人	≥4790人	100%	7.5	7.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省进京异常上访	≤5	100.00%	7.5	7.5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16家	100.00%	7.5	7.5		
			化解疑难信访问题率	=100%	100.00%	7.5	7.5		
		质量指标	集体越级上访、群体性事件、个人极端行为和负面舆论炒作	0次	100%	7.5	7.5		
			信访事项及时办结率	=100%	100.00%	7.5	7.5		
		成本指标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总支出	≤10万元	100%	7.5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发生退役军人重大信访事件，创造良好社会经济发展环境	作用明显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退役军人重大信访事件，促力社会和谐稳定	显著提高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近三年来退役军人幸福获得感增强，信访事件逐渐减少	信访事件逐渐减少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7.5	7.5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100%	7.5	7.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经费			实施单位: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主管部门: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6	17.6	17.6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7.6	17.6	17.6	-	100		
	其他资金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抚恤补助优抚对象	≥825人	100%	3.1	3.1		
			及时发放军转干部生活补贴	≥100	100.00%	3.1	3.1		
			及时悬挂光荣牌、做好优抚对象信息核查,信息采集工作	≥1000人	100%	3.1	3.1		
			开展悼念革命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	≥2次	100%	3.1	3.1		
			慰问企业退休军转干部、退役军人	≥100	100.00%	3.1	3.1		
			网上祭扫活动	≥3000人次	100%	3.1	3.1		
			获得立功喜报及奖励资金现役军人家庭	≥7名	100%	3.1	3.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16家	100.00%	3.2	3.2		
		质量指标	“双拥”宣传效果	明显	100%	3.1	3.1		
			军队转业干部接收安置、解困慰问、医疗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	100.00%	3.1	3.1		
			悼念革命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	100%	3.1	3.1		
			按各职级标准发放军转干部生活补贴的准确率	=100%	100.00%	3.1	3.1		
			退役军人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覆盖率	=100%	100.00%	3.1	3.1		
			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100%	3.1	3.1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抚恤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00%	3.1	3.1		
			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实施进度符合工作计划的要求	符合	100%	3.1	3.1		
			每月25日之前发放军转干部补助金及时率	=100%	100.00%	3.1	3.1		
			清明节、公祭日悼念革命英烈和	按计划	100%	3.1	3.1		
		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经办经费	≤0.6万元	100%	3.1	3.1		
			双拥工作经费	≤10万元	100%	3.1	3.1		
			悬挂光荣牌、信息采集工作经费	≤5万元	100%	3.1	3.1		
			烈士祭扫经费	≤2万元	100%	3.1	3.1		
			资金不超预算,且使用规范	不超,规范	100%	3.1	3.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退役军人开展权益维护、帮扶解困、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作用明显	100%	3.1	3.1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红色基因传承,进一步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的浓厚氛围	作用明显	100%	3.1	3.1		
			落实安置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和军队转业干部生活水平,维护社	作用明显	100%	3.1	3.1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红色基因传承,.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增进军政军民团结,持续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国防和军	作用明显	100%	3.1	3.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3.1	3.1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3.1	3.1			
总分						100	100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和德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通知，我局对 2021 年度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负责退役军人的工作。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包括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和德安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6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数小计 17 人，其中：在职人数 16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5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1 人；退休人数 1 人。

（二）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法规。

2. 负责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开展退役军人的走访慰问、帮扶解困。

4. 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保障政策。

7. 组织指导拥军优属工作。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革命烈士纪念设施和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等相关工作。

9. 组织、协调军地两用人才培养、使用工作。

10.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负责相关政策措施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依法依规解决退役军人合理诉求，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

（三）部门整体收入支出情况

2021 年决算收入总计 15255691.6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255691.63 元；全年决算总支出 16303748.38 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48056.75 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1 年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判断其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果性，明确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并提出合理建议。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指标体系和方法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按照相关绩效评价文件的要求，通过查阅资料、分析比较、逻辑判断、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并结合本单位的具体情况，进行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分为投入管理指标、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方面，各占 30%、30%、30%、10%，具体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实施

1、成立绩效评价组，初步了解基本情况，提请单位准备绩效评价资料；

2、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报送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决算及账务、履职相关资料和 2021 年工作总结；

3、满意度调查和归纳汇总。现场抽样进行满意度调查，结合现场评价情况对提供的材料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4、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2021 年单位履职情况

（一）积极组织活动开展

扎实开展春节走访慰问工作；建好队伍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认真开展为退役军人党员发放《中国共产党章程》、党徽活动；创新推进尊崇工作；全年开展“心贴心走访退役军人”及为全县 70 岁以上优抚对象庆祝生日活动。

（二）加强服务体系队伍建设

创建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示范点

（三）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县人社局分别举办了专场招聘会；召开秋季退役士兵免费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推介会，参会的退役士兵均选择均选择了适合自己的专业参加了政府提供的免费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为退役军人创办企业悬挂创业牌工作。

（四）严格落实抚恤优待政策

解决优抚对象住房难问题，发放解决优抚对象临时住房

难问题，解决优抚对象生活难问题，发放优抚对象临救临补资金。

（五）高标准完成退伍安置和社保续接任务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平公正安置转业士官及退出消防员进入事业单位；深入推进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做好情况核查，分期分批办理缴费手续等工作。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指标分析

1、投入管理指标，总分值 30 分

（1）预算编审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其中：

编制完整性，分值 5 分，年初预算收入编制中，上级转移支付没有编制，扣 2 分得 3 分。

编制准确性，分值 5 分。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编制准确，得 5 分。

（2）预算执行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其中：

预算完成率，分值 5 分。预算完成率大于 95%，得 5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分值 5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 100%，得 5 分。

（3）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指标，分值 5 分，其中：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分值 5 分。2021 年绩效按规定按时限公开，得 5 分。

（4）部门预算管理指标，分值 5 分，其中：

部门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5 分。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不够健全，扣 3 分得 2 分。

2、产出指标，总分值 30 分

（1）数量指标，分值 10 分。其中：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分值 5 分。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享受抚恤补助优抚对象达到 80 多人次，得分 5 分

开展悼念革命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分值 5 分。根据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数据，开展悼念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达 2 次以上，得 5 分。

(2) 质量指标，分值 10 分。

培训合格，分值 10 分。经核实，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的相关培训，凡参与的退役军人均能达到合格标准，得 10 分

(3) 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性，分值 10 分。各资金拨付及时，得 10 分。

3、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分值 30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企业创业牌悬挂，分值 10 分，根据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数据，开展悬挂创业牌的工作，调动了退役军人创业的积极性，得分 10 分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 10 分。

落实抚恤优待政策，分值 10 分。经核实，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能严格按照相关抚恤优待政策，及时足额的发放抚恤金，提供给军人一部分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有利于稳定退役军人的生活，得 10 分

4、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为评价满意度，分别从了解度、解决相关问题的及时性、事务管理水平、发展是否好等方面设计问卷，问卷回答选项为 A、B 属于满意，否则属于不满意；抽取相关企业和单位进行调查，结合问卷调查结果，满意度为 99%，得 10 分。

(二) 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综合评价，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数为 95

分，等级为“优秀”，具体评分如附件所示。

五、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不明确、不合理。对项目进行了自评，但绩效目标不清晰。

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确和量化，不符合《预算法》第三十二条“。。。各部门、各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

六、建议

1、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做好单位预决算编制工作，为预算管理打好基础；

2、树立绩效管理观念，根据过去经验和未来履职需要做好合理预算，编制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按照国务院、省市及区有关绩效评价管理精神，将绩效评价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起来，以绩效评价促进预算管理；

3、加强单位基础管理工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升管理效率；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评价部门名称		德安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下属单位个数		1		
整体支出规模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资金来源： (1) 财政拨款	12,496,000.00		15,255,691.63		122.08%		
	(2) 其他资金	0.00		0.00				
	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3,552,900.00		16,022,048.38		118.22%		
	(2) 项目支出	276,000.00		281,700.00		102.0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顺利开展双拥，春节走访，部队慰问等工作 2.为复员退伍军人，伤残军人，农村籍退役士兵、退役士兵安置等提供生活补助； 3.确保其他优抚抚恤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4.确保单位经费正常运转，其他补助顺利开展			1.顺利开展双拥，春节走访，部队慰问等工作 2.为复员退伍军人，伤残军人，农村籍退役士兵、退役士兵安置等提供生活补助； 3.确保其他优抚抚恤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 4.确保单位经费正常运转，其他补助顺利开展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指标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30	预算编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100%	5	3	评价要点： ①部门预算收入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是否完整； ②收入来源编报是否齐全或编报数据是否有错误。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预算编制准确性	100%	100%	5	5	按要求的时间报送部门预算及部门预算编制说明；报送后发现错误、漏及时修改完善，并于当天报送县财政。超过要求的报送时间一天扣0.5分，直至扣完。
		预算执行管理	预算完成率	≥95%	≥95%	5	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对客观原因未完成预算的作出说明）。 评分标准：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评分标准：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大于100%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分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扣分
		部门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80%	5	2	100%不扣分，低于百分百扣分。
		产出指标	30	数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	≥95%	≥95%	5
开展悼念革命英烈和爱国主义教育活动	100%				100%	5	5	评分标准：完成得满分，没完成扣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			100%	100%	10	10	评分标准：合格得满分，不合格扣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不发生退役军人重大信访事件，对退役军人开展权益维护、帮扶解困、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95%	≥95%	10	10	退役军人生活水平稳步上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企业创业牌悬挂	作用明显	作用明显	10	10	评分标准：作用明显得满分，没效果扣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抚恤优待政策	100%	100%	10	10	评分标准：完全落实得满分，没效果扣分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9%	≥99%	5	5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3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5	5	
总分						100	95	

说明：1.预算部门按照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

2.数量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数量，如就业人数增加5000人。

3.质量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质量，如重大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4.时效指标指重点任务的完成时效，如应急处置及时性95%。

5.效果指标指部门履职和重点任务所达到的效果，如PM2.5同比下降20%。

6.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当年拨付给预算单位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支出需要，以及支持地方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政府用于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社会保障、其他城镇社会救济、农村社会救济、自然灾害生活补助、红十字事务等方面的支出。